

中矿资源勘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1326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4）491号文同意，中矿资源勘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矿资源”）向社会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000万股，并于2014年12月30日上市，本次发行股票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7.57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27,100,000.00元，扣除从募集资金中直接扣减的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36,550,0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90,550,0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4]第211403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要求，公司制定了《中矿资源勘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2014年12月与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锦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名称	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募集资金用途
--------------	----------	--------

锦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410100186178181	勘探主辅设备购置及配套营运资金项目
----------------	-----------------	-------------------

为使公司得到更加优质高效的金融服务，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6年2月1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存放专用账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存放于锦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的用于勘探主辅设备购置及配套营运资金项目的全部募集资金变更至锦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阜成门支行进行专户存储，同时将公司在锦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410100186178181）注销。新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名称	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募集资金用途
锦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阜成门支行	410100197489391	勘探主辅设备购置及配套营运资金项目

本次调整不涉及资金用途的变更。公司于2016年2月与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锦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阜成门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三、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内的募集资金净额（本金）190,550,000.00元及募集资金存放产生的利息1,828,414.02元已按规定用途全部使用完毕，公司已按相关规定办理了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公司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锦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阜成门支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即行终止。

特此公告。

中矿资源勘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3月16日